

带刺的朋友读后感(优质8篇)

当认真看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的收获肯定不少吧，是时候写一篇读后感好好记录一下了。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读后感文章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带刺的朋友读后感篇一

暑假中，我看了《我的湿地鸟类朋友》这本书，它是由女作家宋晓杰写的，还是一位一级作家，曾获得第二届“冰心散文奖”，好厉害啊！书的内容非常生动有趣，很吸引我。

这本书一共写了40只鸟，它们全都是喜欢生活在湿地的鸟类。书里面有美丽的湿地“女神”丹顶鹤，纯洁的天使、浑身都是白色羽毛的小白鹭，还有侠义的“特警”绿头鸭以及身穿条纹外套的“外国绅士”豆雁。

我特别喜欢丹顶鹤，因为它不仅有雪白的羽毛，还有红红的冠子和细长的腿，慢慢走起路来体态优雅；它的鸣声清悠，穿透力极强，有一种非常神圣的感觉，就像住在湿地的“女神”。

丹顶鹤幼小的孩子存活几率极低，每次大约只生产两颗蛋，但是它们可能都不会有存活的，所以这种鸟类很稀少就更加显得珍贵了。妈妈带我去过很多的动物园，但是我没有见到过丹顶鹤，这么稀少的鸟类，应该不能生活在高压力的环境里，因为如果在动物园，每天都有很多游人去逗它们，很多人还会不文明地向它们乱投掷食物，这样对它们是有危险的。我想它们应该只能生活在安静的环境里，就像美丽广阔、没人打扰的大湿地一样，可以自由的奔跑和飞翔，自由自在的生活，寻找各种它们喜欢的食物。

书里还介绍了丹顶鹤在我国历史上是很有名气的一种鸟，在明朝和清朝的官服就绣着丹顶鹤的图案，表示这是一品文官的衣服，代表了忠贞清正、品德高尚，而且丹顶鹤的寿命很长，可以存活五六十年，所以人们也常常把它们和松树放在一起画成“松鹤图”，作为长寿的象征。

看完这本书，学习到了很多丰富的鸟类知识，认识了很多种以前不知道的鸟类；但是我也为它们生活的湿地环境感到担忧，因为还是有很多人会去湿地偷偷地打猎、还有很多人为了修房子而不断占据它们的生存空间，所以我们要注意湿地生态环境的保护，爱护这些鸟类，让它们可以一直成为人类的好朋友。

带刺的朋友读后感篇二

《“绑架”来的朋友》是红书，里面的主角是红军和钱卧龙。红军里面有队长刘年聪，队员天宝、北济、张有果。至于钱卧龙是怎么认识他们的，还是另一回事。

一天，红军到石码借米，走进了钱家，可钱家不肯把米借给红军，可是，天已经黑了，于是，红军在这里住下了。然后，钱卧龙就被张有果不知不觉的装进了麻袋。后来，就跟天宝、北济有了感情。

张有果呢，精通草药、大自然。一天，天宝被百步蛇咬了一口，张有果摘点草，糊成草药，一抹，竟然好了！有一次，他还为了钱卧龙掉下悬崖！最后，红军还是把钱卧龙送回了家。

这本书读完让我受益匪浅。

带刺的朋友读后感篇三

我在读这个故事时，有好多感慨。

故事中，一只鹰和一只狐狸成为了好友。他们为了证明并巩固他们的友谊，还把家搬到了一齐。

过了没多久，鹰和狐狸都开始生儿育女，两家过得仍然很融洽。但是好景不长，有一天，鹰缺少食物，就趁狐狸不在时，把小狐狸抓去给小鹰吃了。狐狸了解后，生气不已，但它没有鹰翱翔的本领，只能站在树下寻找报仇的机会。有一天，小鹰掉到了地上，狐狸飞快地跑过去，把小鹰吃了。

这个故事告诉我们，好友是同甘共苦的，无论自我碰到什么困难，都不就应损害好友的利益来克服困难。不这样的话，你的好友就会渐渐地离你远去。患难时的好友，才是真正的好友，要懂得珍惜真正的好友。

带刺的朋友读后感篇四

今天我看了《猫和老鼠交朋友》这篇文章，一看这个题目，我就哈哈大笑，猫和老鼠是天敌，怎么会交朋友呢？看完这篇文章，我才知道：故事中的猫为了独自吃奶酪，一次次地欺骗了老鼠，而老鼠竟然也相信了，最后自己也被猫吃了，这让我想到：我的好朋友“贪玩”也是一只猫。我如果不和贪玩说再见，到最后，我也会被贪玩“吃掉”，而使成绩不好。从今天开始，我要改掉坏毛病，争取做个好孩子。

带刺的朋友读后感篇五

今天，我读了《她是我的朋友》这篇课文，文中主人公阮恒为了救朋友而不惜牺牲自己的生命的生命的精神令我感动不已。

《她是我的朋友》这篇课文主要讲的是：在战争时期，几发炮弹落在孤儿院里，几名孤儿当场被炸伤，其中一个小女孩伤势很重，急需输血才能挽救她的性命。一个叫阮恒的小男孩误以为自己献完血后就会死去，但为了他的朋友，他还是在输血过称中坚持了下来。

读完这篇课文，我想起一句话：朋友似雨天的一把伞，为你遮风挡雨；朋友似冬天的一团火，为你驱赶寒冷。

我收获了要珍惜友情，懂得了帮助朋友是一件快乐的事。

带刺的朋友读后感篇六

这段时间我读了《我的野生动物朋友》这本书，书里有许许多多关于动物的'故事。

这本书的主人公是一位法国小女孩——蒂皮，她从小跟随父母在非洲长大，和许许多多的野生动物成为了非常好的朋友。

在读这本书之前，我非常害怕小狗，但是读完这本书以后，我学会了跟动物交朋友。

我非常喜欢这本书，尤其是这位勇敢可爱的小姑娘。

带刺的朋友读后感篇七

我今天读了《小灰兔找朋友》的故事，故事讲了：草原上住着一群小兔子，有一只小灰兔，因为它跟其它的`兔子颜色不一样，它不愿意和其他的兔子一起玩，所以它就离开了草原去找朋友了。它先找到了大熊，它觉得他和大熊很相近，都有着毛茸茸的耳朵和短短的尾巴，它们一起聊天、散步，它们成为了好朋友。

但是，大熊要冬眠了，它只有再去找其它的朋友，它又遇到了狡猾的狐狸一家，它从狐狸妹妹口中得知了狐狸爸爸想把它吃掉，小灰兔急忙逃走，又回到了草原上，碰到了小白兔们，最终它知道了小白兔们一直都当它是朋友，它误会了大家。它也跟大家承认了错误，和大家在草原上高兴地玩耍。

带刺的朋友读后感篇八

我看过王尔德童话里的一篇故事叫“忠实的朋友”，讲的是：从前有一个小花匠叫汉斯，他的心肠很好，有很多朋友，但他最忠实的是磨房主大休。大休很有钱，他总是来看望小汉斯。在鲜花收获的季节，他会带口袋过来，用李子和樱桃装满它。冬天到了，大休却从来不去看望汉斯。他说：“别人处于困境的时候，不要去打扰他。”他经常让小汉斯给他干活。

一个风雨之夜下汉斯从大休家干完活回家的路上掉进深洞里淹死了。

读了这个故事我为小汉斯的结局感到伤心。大休经常对汉斯说：“真的朋友应该分享一切的。”小汉斯为拥有一个具有崇高思想的朋友而骄傲。大休说的好听，但是在汉斯有困难的时候他从来不帮助汉斯。当大休的孩子问为什么不汉斯来我们家，他说：“要是汉斯来我们家他一定会妒忌我们的。而妒忌会毁灭一个人纯真的本性。”大休利用汉斯的纯真和善良为自己做事情。汉斯为了一个虚伪的家伙把命都丢了。我认为友谊应该是相互的，我同情汉斯也为他惋惜。